



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应用型院校经管类专业核心课程系列



财 务 会 计



(第二版)

师修繁 / 主编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普通高等教育“十三五”规划教材
应用型院校经管类专业核心课程系列



财 务 会 计



(第二版)

师修繁 / 主编

张利霞 胡椰青 / 副主编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财务会计/师修繁主编. —2 版. —上海: 立信会计出版社, 2017. 8

ISBN 978 - 7 - 5429 - 5550 - 0

I. ①财… II. ①师… III. ①财务会计
IV. ①F234.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84375 号

策划编辑 赵新民
责任编辑 赵新民

财务会计(第二版)

Caiwu Kuaiji

出版发行	立信会计出版社	邮政编码	200235
地 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传 真	(021)64411325
电 话	(021)64411389	电子邮箱	lxaph@sh163.net
网 址	www.lixinaph.com	电 话	(021)64411071
网上书店	www.shlx.net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常熟市梅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6.5
字 数	406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8 月第 2 版
印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
印 数	1—3100
书 号	ISBN 978 - 7 - 5429 - 5550 - 0/F
定 价	35.00 元

如有印订差错,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财务会计是现代企业会计两个重要分支之一。一般来讲,财务会计是运用会计学原理中介绍的概念、原理与方法,全面阐述持续经营的企业所涉及的重要的交易或事项的会计处理,通过会计确认、会计计量、会计记录和财务报告等主要程序,最终提供一套具有通用目的的财务报告。本着学以致用,培养理论基础扎实、动手操作能力强、一专多能的技能型会计人才的教学目标,我们编写了本教材,并对其体系、结构和内容作了精心设计。

本教材在第一版的基础上,结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最新动态,准确贯彻财政部与2014年以来陆续修订、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行业会计准则等最新精神,并体现了现行的企业所得税法、公司法以及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在会计中的运用。本教材以原有内容为基础,作了较为全面的梳理、补充和完善,使其内容更加完整、准确。修改后的教材不仅体现财务会计理论的深度与广度,也体现其时效性,即与会计实务工作密切联系,并能用财务会计理论指导会计实务工作。

本教材由郑州工商学院师修繁老师担任主编,张利霞老师和胡椰青老师担任副主编,负责全书写作大纲的拟定和编写的组织工作,并对全书进行了总纂和统稿。全书共14章,具体编写分工如下:师修繁老师编写第五章、第十一章和第十四章;张利霞老师编写第六章、第七章和第九章;胡椰青老师编写第十章、第十二章和第十三章;鲍玉杰老师编写第二章、第四章和第八章;田亚会老师编写第一章和第三章。

在教材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吸收、采用了国内外众多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向各位学者深表谢意。由于时间仓促、编者水平有限,教材中可能存在不足之处,敬请同行及读者批评指正。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财务会计概述	2
第二节 财务会计要素与计量	5
第三节 财务会计法规	10
第二章 货币资金	14
第一节 库存现金	15
第二节 银行存款	18
第三节 其他货币资金	21
第三章 应收及预付款项	31
第一节 应收票据	32
第二节 应收账款	35
第三节 预付账款	37
第四节 其他应收款	38
第五节 应收款项减值	40
第四章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
第一节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
第二节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核算	49
第五章 存货	56
第一节 存货概述	57
第二节 原材料	60
第三节 周转材料	70

第四节	委托加工物资	73
第五节	库存商品	75
第六节	存货的期末计量	77
第六章	固定资产	85
第一节	固定资产概述	86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88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	93
第四节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97
第五节	固定资产的处置与清查	98
第六节	固定资产的减值	100
第七章	无形资产	107
第一节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108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10
第三节	研究、开发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111
第四节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13
第五节	无形资产的处置	115
第八章	长期股权投资	121
第一节	长期股权投资概述	122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23
第三节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127
第九章	负债	138
第一节	短期借款	139
第二节	应付及预收款项	140
第三节	应付职工薪酬	145
第四节	应交税费	149
第五节	其他流动负债	157
第六节	非流动负债	158
第十章	所有者权益	164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概述	165
第二节	实收资本	166

第三节	资本公积和其他综合收益	168
第四节	留存收益	170
第十一章	收入	177
第一节	销售商品收入	178
第二节	提供劳务收入	186
第三节	其他收入	189
第十二章	费用	195
第一节	营业成本	196
第二节	税金及附加	200
第三节	期间费用	201
第十三章	利润	206
第一节	营业外收支	207
第二节	所得税费用	211
第三节	本年利润	213
第十四章	财务报告	217
第一节	财务报告概述	218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220
第三节	利润表	230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234
第五节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49
第六节	财务报告附注	251

第一章

总论



学习目标

- (1) 了解财务会计的法规体系;
- (2) 理解财务会计的概念、特点;
- (3) 掌握会计要素的定义、确认条件。



会计是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经济管理的需要而产生的,是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而不断发展和完善的;特别是现代管理科学渗透进入会计学科,使传统的会计获得了发展的动力,为会计学科的发展开拓了新的领域。从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传统的会计逐步发展为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两大分支,开创了现代会计的新纪元。

第一节 财务会计概述

一、财务会计的概念

财务会计就是按照公认的会计原则和会计法规、制度的要求,运用会计学的基本理论和特有的方法,向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财务信息的一个信息系统。

二、财务会计的特点

财务会计与管理会计均是会计信息系统的子系统,两者既有密切联系,又有明显的区别,互为补充、互相配合,在企业经营管理中发挥着各自不同的作用。财务会计与管理会计相比,主要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 财务会计的服务对象主要来自企业外部

财务会计虽然也向企业内部传输财务信息,但主要是通过对企业日常经济业务进行记录、整理、汇总和定期编制财务报告,向投资者、债权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等企业外部关系人提供信息,使之可以定期而且准确地了解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以保障有关各方的切身利益。

(二) 财务会计工作的重点是反映过去已经发生或已经完成的会计信息

财务会计主要是对企业已经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事后记录和总结,对过去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如实反映和严格控制。虽然财务会计工作进程中有时也面临带有预计性或未来成分的经济事项,但并没有改变财务会计主要提供历史性财务成本信息的本质特征。

(三) 财务会计的主体是整个企业

财务会计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反映和监督,都是立足于某个企业生产经营的全局,把整个企业作为一个统一体且不涉及企业内部的某一部部门、某一车间的局部问题。在向企业外部的关系人定期报告一定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时,通常只是以若干综合性指标进行集中反映和概括说明,向他们报告全公司某年、某月的总括情况,而不必揭示更为详细、具体的财务信息。

(四) 财务会计的工作程序比较固定

财务会计有一套严密的核算程序,即根据原始凭证编制记账凭证,根据记账凭证登记会计账簿,根据会计账簿编制财务报告,并且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均有规定的格式。

（五）财务会计必须遵守公认的会计原则和会计法规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是财务会计的法律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体系是会计核算工作的规范,是处理会计实务的准绳。

三、会计基本假设

会计基本假设是指对会计核算所处的时间、空间环境所作的合理设定,是建立会计原则的基础,包括会计主体假设、持续经营假设、会计分期假设和货币计量假设四个方面。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是指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的空间范围。在会计主体假设下,企业应当对其本身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反映企业本身所从事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明确界定会计主体是开展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工作的重要前提。

会计主体不同于法律主体。一般来说,法律主体必然是会计主体,但会计主体不一定是法律主体。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企业将会按当前的规模和状态继续经营下去,不会停业,也不会大规模地减少业务。在持续经营假设下,企业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明确这一基本假设,就意味着会计主体将按照既定的用途使用资产,按照既定的合约条件清偿债务,会计人员就可以在此基础上选择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方法。

（三）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是指将一个企业持续经营的生产经营活动期间划分为若干连续的、长短相同的期间。在会计分期假设下,企业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报告。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年度和中期均按公历起讫日期确定,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主体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以货币计量,反映会计主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会计的确认计量和报告过程中之所以选择货币为基础进行计量,是由货币的本身属性决定的。其他计量单位,如重量、长度、容积、台、件等,只能从一个侧面反映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无法在量上进行汇总和比较,不便于会计计量和经营管理。我国的会计核算规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在有多种货币存在的条件下,要将有关外币用某种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以此登记账簿、编制财务报告。

四、会计基础

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权责发生制基础要求,凡是当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无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记入利润表;凡是不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经在当期收付,也不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收付实现制是与权责发生制相对应的一种会计基础,它是以收到或支付现金作为确认收入和费用等的依据。目前,我国的行政单位会计采用收付实现制,事业单位会计除经营业务可以采用权责发生制以外,其他大部分业务采用收付实现制。

五、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是对企业财务报告中所提供会计信息质量的基本要求,是使财务报告中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对投资者等使用人决策有用应具备的基本特征。

(一) 可靠性

可靠性要求企业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确认、计量和报告,如实反映符合确认和计量要求的各项会计要素及其他相关信息,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

(二) 相关性

相关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相关,有助于财务报告使用者对企业过去、现在或者未来的情况作出评价或者预测。

会计信息质量的相关性要求,需要企业在确认、计量和报告会计信息的过程中,充分考虑使用者的决策模式和信息需要。

(三) 可理解性

可理解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清晰明了,便于投资者等财务报告使用者理解和使用。

(四) 可比性

可比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相互可比。这主要包括以下两层含义:

(1) 同一企业不同时期可比。会计信息质量的可比性要求同一企业不同时期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不得随意变更。

(2) 不同企业相同会计期间可比。会计信息质量的可比性要求不同企业同一会计期间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规定的会计政策,确保会计信息口径一致、相互可比,以使不同企业按照一致的确认、计量和报告要求提供有关会计信息。

(五) 实质重于形式

实质重于形式要求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应仅以交易或事项的法律形式为依据。如果企业仅仅以交易或者事项的法律形式为依据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那么就容易导致会计信息失真,无法如实反映经济现实。

(六) 重要性

重要性要求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反映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关的所有重要交易或者事项。

重要性的应用需要依赖职业判断,企业应当根据其所处环境和实际情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大小两方面加以判断。

(七) 谨慎性

谨慎性要求企业对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保持应有的谨慎,不应高

估资产或者收益、低估负债或者费用。

（八）及时性

及时性要求企业对于已经发生的交易或事项，应当及时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得提前或者延后。会计信息的价值在于帮助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因此具有时效性。

第二节 财务会计要素与计量

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具体内容，包括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利润六要素。财务会计六要素实际上是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构成要素。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是资产负债表的构成要素；收入、费用、利润是利润表的构成要素。

一、会计要素

（一）资产

1. 资产的定义

资产是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由企业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

2. 资产的特征

（1）资产是由于过去的交易或事项所形成的。也就是说，资产必须是现在的资产，而不能是预期的资产，是企业在过去的一个时期里，通过交易或事项所形成的，是过去已经发生的交易或事项所产生的结果。至于未来交易或事项以及未发生的交易或事项可能产生的结果，则不属于现在的资产，不得作为资产。例如，企业通过购买方式取得某项设备，该设备是企业的资产；但企业打算在将来购买一项设备，因其相关的交易或者事项尚未发生，预想购买的设备就不能作为企业的资产来确认。

（2）资产是企业拥有或控制的。一般来说，一项资源要作为企业的资产予以确认，企业应该拥有此项资源的所有权，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使用或处置资产，其他企业或个人未经同意，不得擅自使用本企业的资产。但在某些情况下，企业虽然不对其拥有所有权，但能够实际控制的，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要求，也应该确认为企业的资产，如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这是资产最重要的特征。所谓带来预期经济利益，是指直接或间接地增加流入企业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潜力。预期不能带来经济利益的，就不能确认为企业的资产。例如，待处理财产损失或库存已失效或已毁损的存货，它们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就不应该再作为资产出现在资产负债表中。

3. 资产的确认条件

将一项资源确认为资产，除了应当符合资产的定义以外，还需要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1）与该资源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资产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但与资源有关的经济利益能否流入企业或者流入多少，这就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资产的确认应当与经济利益流入的不确定性程度的判断结合起来，如果有证

据表明,与资源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那么就应当将该资源作为资产予以确认。

(2) 该资源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可计量性是所有会计要素确认的重要前提,资产的确认同样需要符合这一要求。只有当有关资源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以货币计量时,资产才能予以确认;反之,则不能确认为资产。

4. 资产分类

资产按其流动性可分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是指预计在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中变现、出售或耗用,或者主要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者预计在资产负债表日起1年内(含1年)变现的资产,以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年内交换其他资产或清偿负债的能力不受限制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利息、存货等。

非流动资产是指除流动资产以外的资产,主要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二) 负债

1. 负债的定义

负债是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现时义务。

2. 负债的特征

(1) 负债是由于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负债应当由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即只有过去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才能形成负债,企业预期在未来要发生的承诺、签订的合同等交易或者事项可能产生的债务不能作为负债。

(2) 负债的清偿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为了清偿债务,企业往往需要在将来转移资产,如用现金偿还或者用实物资产清偿,或者通过提供劳务来偿还,或者同时通过转移资产和提供劳务偿还,也有可能将债务转为所有者权益。

(3) 负债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现时义务是指企业在现行条件下已承担的义务。未来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义务,不属于现时义务,不应当确认为负债。负债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这是负债的基本特征。

3. 负债的确认条件

将一项现时义务确认为负债,首先应符合负债的定义。除此之外,还需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1) 与该义务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企业。由于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流出的经济利益带有不确定性,尤其是与推定义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往往需要依赖于大量的估计,所以,负债的确认应当与判断的经济利益流出的不确定性程度结合起来。如果有证据表明,与现时义务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企业,那么就应当将该义务确认为负债。

(2) 未来流出的经济利益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负债的确认也需要符合可计量性的要求,即对于未来流出的经济利益的金额应当可靠地计量。对于与法定义务有关的经济利益流出金额,通常可以根据合同或者法律规定的金额予以确定。对于推定义务有关的经济利益流出金额,通常在较大程度上需要估计。为此,企业应当根据履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估计,并综合考虑有关货币时间价值、风险等因素的影响。

4. 负债的分类

负债按其流动性分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是指预计在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中清偿,或者主要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者自资

产负债表日起1年内(含1年)到期应予以清偿,或者企业无权自主地将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的负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等。

非流动负债是指除流动负债以外的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专项应付款等。

(三)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指企业资产扣除负债后,由所有者享有的剩余权益。所有者权益按其来源主要包括所有者投入资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留存收益。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是指所有者投入企业的资本部分,它既包括企业注册资本或者股本部分的金额,也包括投入资本超过注册资本或者股本部分的金额,即资本溢价或者股本溢价。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是指不应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发生增减变动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或者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利得或者损失。其中:利得是指由企业非日常活动所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流入;损失是指由企业非日常活动所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流出。

留存收益是企业历年实现的净利润留存于企业的部分,主要包括计提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由于所有者权益体现的是所有者在企业中的剩余权益,因此,所有者权益的确认主要依赖于其他会计要素,尤其是资产和负债的确认;所有者权益金额的确定也主要取决于资产和负债的计量。

(四) 收入

1. 收入的定义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2. 收入的特征

(1) 收入是企业在日常活动中产生的。收入应当是企业在日常活动中产生的,而不是在偶发的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所谓日常活动,是指企业为完成其经营目标而从事的所有活动,以及与之相关的其他活动,如工业企业制造和销售产品等。企业所进行的有些活动并不是经常发生的,如工业企业出售作为原材料的存货,但因与日常活动有关,也属于收入。有些交易或事项虽然也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但由于不属于企业的日常活动,所以其流入的经济利益不属于收入而属于利得,如工业企业出售固定资产净收益、出售无形资产净收益等。

(2) 收入应当表现为经济利益的流入。与收入相关的经济利益流入是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只包括本企业经济利益的流入,而不包括企业为第三方或者客户代收的款项,如代收的车辆购置税和利息等。

(3) 收入最终会导致所有者权益的增加。该特征强调的是,与收入相关的经济利益的流入最终会导致所有者权益的增加,而不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经济利益的流入,不符合收入的定义,不应确认为收入。

3. 收入的确认条件

收入的确认除了应当符合定义外,还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与收入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经济利益流入企业的结果会导致企业资产的增加或者负债的减少。
- (3) 经济利益的流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收入的分类

- (1) 收入按性质分,可以分为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是指企业通过销售商品实现的收入。提供劳务收入是指企业通过提供劳务实现的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是指企业通过让渡资产使用权实现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

- (2) 收入按企业经营业务主次分,可以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是指企业为完成其经营目标所从事的经常性活动实现的收入,如企业销售产品、自制半成品等。其他业务收入是指属于企业日常活动中次要交易实现的收入,它是指企业为完成其经营目标所从事的与经营性活动相关的活动实现的收入,如企业出售多余的材料取得的收入、对外出租固定资产取得的租金收入、转让无形资产使用权实现的收入等。

(五) 费用

1. 费用的定义

费用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

2. 费用的特征

(1) 费用是企业在日常活动中产生的。费用对日常活动的定义同收入对日常活动的定义。日常活动中所产生的费用包括销售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职工薪酬等。而对于非日常活动中所形成的经济利益的流出不应确认为企业的费用,如企业处置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发生的净损失不是费用,而是损失。

(2) 费用会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费用的发生会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其表现形式为资产的减少或是负债的增加,但是,如果企业是为向所有者分配利润而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则该流出不是费用,而是属于所有者权益的抵减项目。

(3) 费用最终会导致所有者权益的减少。该特征强调的是,与费用相关的经济利益的流出最终应当会导致所有者权益的减少,而不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经济利益的流出,不符合费用的定义,不应确认为费用。

3. 费用的确认条件

费用的确认除了应当符合定义外,还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 (1) 与费用相关的经济利益应当很可能流出企业。
- (2) 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结果会导致资产的减少或者负债的增加。
- (3) 经济利益的流出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六) 利润

利润是指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利润通常是评价企业管理层业绩的一项重要指标,也是投资者、债权人等作出投资决策、信贷决策等的重要参考指标。

利润包括收入减去费用后的净额、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等。因此,利润的确认主要依赖于收入和费用以及利得和损失的确认,其金额的确定也主要取决于收入、费用、利得、损失金额的计量。

二、会计要素的计量

会计计量是将符合确认条件的会计要素登记入账,并列报于财务报告而确定其金额的过程。企业应当按照规定的会计计量属性进行计量,确定相关金额。

(一) 会计要素的计量属性

计量属性是指所予计量的某一要素的特性方面。例如,桌子的长度、铁矿的重量、楼房的面积等。从会计的角度,计量属性反映是会计要素金额的确定基础,它主要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等。

1. 历史成本

历史成本又称实际成本,是取得或制造某项财产物资时所实际支付的现金或其他等价物。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其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购置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负债按照其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进行计量。

2. 重置成本

重置成本又称现行成本,是指按照当前市场条件,重新取得同样一项资产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金额。在重置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现在购买相同或者相似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负债按照现在偿付该项债务所需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在实务中,重置成本多用于盘盈固定资产的计量等。

3. 可变现净值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预计售价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和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净值。在可变现净值计量下,资产按照其正常对外销售所能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扣减该资产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进行计量。可变现净值通常应用于存货资产减值情况下的后续计量。

4. 现值

现值是指对未来现金流量以恰当的折现率进行折现后的净值,是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一种计量属性。在现值计量下,资产按照预计从其持续使用和最终处置中所产生的未来净现金流量的折现金额计量。负债按照预计期限内需要偿还的未来净现金流出量的折现金额计量。现值通常应用于非流动资产可收回金额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价值的确定等。例如,在确定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可收回金额时,通常需要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通常需要使用实际利率去将这些资产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再通过相应的调整确定其摊余成本。

5.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允价值计量下,资产和负债按照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

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计量。公允价值主要应用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计量等。

（二）计量属性的应用原则

会计计量属性尽管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等,但是企业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应当严格按照规定选择相应的计量属性。一般情况下,对于会计要素的计量,应当采用历史成本计量属性。例如,企业购入存货、建造厂房、生产产品等,应当以所取得资产时发生的实际成本作为资产计量的金额。

鉴于应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等其他计量属性,往往需要依赖于估计,为了使所估计的金额在提高会计信息的相关性的同时,又不影响其可靠性,我国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企业应当保证根据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地计量;如果这些金额无法取得或者可靠计量的,则不允许采用其他计量属性。

第三节 财务会计法规

一、财务会计法规体系

会计法规是组织会计工作,处理会计事务应遵循的有关法律、制度、规章的总称。会计工作是一项重要的经济管理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的第二次修订,标志着我国会计工作法制化进入了一个重要的历史阶段,正在对会计与社会经济的发展产生重要的作用。

我国会计法规建设目前基本上形成了以《会计法》为中心,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为基础的相对比较完善的法规体系,该体系包括三个层次,即会计法、行政法规和会计制度。

《会计法》是我国会计工作的根本大法,是从事会计工作,制定其他各种会计法规的依据。它规定了会计工作的基本目的、会计管理权限、会计责任主体、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的基本要求、会计人员和会计机构的职责权限,并对会计法律责任作了详细规定。行政法规是指国务院规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法规条例等,主要有《总会计师条例》、《会计专业职务试行条例》等。会计制度是由《会计法》明确赋予财政部制定的有关会计工作的规章,如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等。

二、会计法

《会计法》于1985年1月21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85年5月1日起施行。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1999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再次对《会计法》进行了修订,自2000年7月1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会计法》共52条,分为:总则,会计核算,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特别规定,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法律责任,附则等七章。